

檔 號：

保存年限：

大葉大學 函

機關地址：51591彰化縣大村鄉學府路168號

承辦人：謝文開

電話：(04)8511888#2011

傳真：(04)8511666

電子信箱：opens@mail.dyu.edu.tw

受文者：國立勤益科技大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5年04月09日

發文字號：大葉通識字第1150000351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徵稿簡則、格式、聲明書、同意書（附件1
76f5ab934ef36ed0a2b2fa1fd0822957_1150000351_1.pdf、附件2
76f5ab934ef36ed0a2b2fa1fd0822957_1150000351_2.pdf、附件3
76f5ab934ef36ed0a2b2fa1fd0822957_1150000351_3.pdf、附件4
76f5ab934ef36ed0a2b2fa1fd0822957_1150000351_4.pdf）

主旨：本校《大葉大學通識教育學報》第36期徵稿，敬請惠予公告並轉知貴校教師踴躍賜稿，請查照。

說明：

- 一、本學報為學術性刊物，每半年發行一期，徵稿範圍涵蓋人文、社會、設計藝術、管理及通識教育等相關領域之教學與研究論文，歡迎投稿。
- 二、本期徵稿截止日期為115年7月31日（星期五），採隨到隨審方式辦理，敬請把握時程踴躍投稿。
- 三、徵稿資訊請參考附件或至本校通識教育中心網站（<https://sway.cloud.microsoft/BuCgMEU9rptcJLsM>）下載。
- 四、本學報收錄於「華藝ACI學術引用文獻資料庫」大幅增加本學報的曝光率，有助於提昇學術社群影響力。
- 五、聯絡人：莊文福老師，電話：(04)851-1888分機2018；電子郵件：f1234@mail.dyu.edu.tw。

正本：公私立大專校院

副本： 115/04/10
14:20:25



國立勤益科技大學



1150053759 115/04/10

《大葉大學通識教育學報》徵稿簡則

- 一、本學報為學術性刊物，每半年發行一期，凡有關人文、社會、設計藝術、管理，及通識教育等學科之教學、研究專論，歡迎投稿。
- 二、論文字數上限二萬字，下限六千字，超過此限，專案討論。文前請附五百字以內之中文摘要及五個以內的關鍵詞。文末請附英文題目、摘要、關鍵詞。
- 三、本學報論文撰寫格式悉照「《大葉大學通識教育學報》論文格式」，格式不符，逕予退件。來稿請用 Microsoft Word 繕打，格式如下：
 1. 以橫式書寫。字元：使用新細明體 12 級，左右對齊。版面設定是上 5 公分、下 4 公分、左右各 3.5 公分。
 2. 大標題：粗明 18 級；中標題：粗明 14 級；摘要：標楷 12 級；注釋：新細明 10 級。參考書目：新細明體 12 級。
 3. 正文後請附上題目、姓名、服務機構/單位、職稱、摘要及關鍵詞之英文翻譯。
- 四、作者資料另紙書寫，註明中、英文題目、姓名、服務機構/單位、職稱；並載明通訊地址、電子郵件信箱、電話或傳真號碼，以便聯繫。
- 五、著作權讓與同意書請於投稿時一併交寄，格式詳見大葉大學通識教育中心網頁。
- 六、當期（投稿）稿件採隨到隨審方式，由本學報編審委員會決定論文審查人送請專家審查，並將審查結果通知作者。
- 七、每期刊登論文篇數，由本學報編審委員會決定。
- 八、同一作者每期刊登論文篇數，由本學報編審委員會決定。
- 九、已經發表過之文稿請勿再投，但本學報轉載者不在此限。
- 十、本學報對來稿有刪改權，如不願刪改者，請於稿上註明。
- 十一、本學報所刊登之論著，文責由作者自負，投稿論文經審查委員評為不適刊登者，恕不退稿。
- 十二、經本學報發表之作品，本學報保有版權，非經本學報允許，不得轉載。
- 十三、投稿經本學報刊載，將致送作者本人論文電子檔（含封面、封底、目錄、版權頁）。另，編輯小組可依作者意願，代為裝訂抽印本（每本收費由印刷廠按頁數計價，至少訂購 10 本）。
- 十四、來稿請列印一份文稿並將電子檔（內含論文、作者資料之 Word 及 PDF 檔各一份），寄送至：

《大葉大學通識教育學報》執行編輯小組（外語大樓 J224）
聯絡人：莊文福老師
地 址：彰化縣大村鄉學府路 168 號
電 話：(04)851-1888#2018
傳 真：(04) 851-1193
E-mail：f1234@mail.dyu.edu.tw
- 十五、第三十六期截稿日期：115 年 07 月 31 日（星期五）



《大葉大學通識教育學報》論文格式

一、中文稿件請自左至右橫寫。論文請附標題、五百字以內之摘要以及關鍵詞(keyword)。關鍵詞以不超過五個為原則，並依筆畫順序排列。篇末須另紙附英文題目、英文摘要及英文關鍵詞。

二、來稿首頁須書寫：論文題目、作者姓名、作者隸屬學術單位之正式名稱。

三、標點符號：「」用於平常引號；『』用於引號中之引號；《》用於書名；〈〉用於篇名或論文名。在正文中，古籍書名與篇名連用時，可省略篇名符號，如《淮南子·天文篇》。其他隨文符號請依循教育部公佈之標點符號規則撰述。

四、分段與引文：每一段每一行第一字前空兩格。直引原文時，短文可逕入正文，外加符號。如所引原文較長時，可另行抄錄，每行之第一字均空三格。

五、子目：請依一、(一)、1、(1)之順序標明。

六、註釋：

(一)註釋請以Word格式之“隨頁註”連續編號。注釋號碼用阿拉伯數字，如：1、17。正文中注釋請置於正文之右上角，標點符號後；如係引文，則置於正文之右上角。

(二)本學報接受兩種註明出處之方式：

1. 注釋內之引用文獻：第一次引用時應註明原作者及書或文章之全名，以及引文出現之頁碼，如：蔡元培，〈論大學應設各科研究所之理由〉，頁16。同一文獻第二次引用可用簡單方式，如：蔡元培，前引文，頁16。請避免使用“同前註、同上，同前引文”等縮寫。

2. 正文中之引用文獻：作者名屬於行文之一部分時，如：羅常培(1930，頁268)曾指出……。作者名不屬於行文之一部分時，如：(羅常培1930，頁268)。文史哲類之古典文獻，依文史哲學界慣例。

七、參考書目：不論任何文獻註釋方式，皆請於文後以下列方式臚列參考書目：

(一)於中、外文兩類下，依序按照：一、史料；二、專書；三、期刊論文；四、電子資源；五、其他等文獻類型排列書目。各類下，則按作者姓氏的字母先後或筆畫寡多，不編號排列。



(二) 史料及專書請依下列次序書寫：作者、出版年、書名、出版地、出版社，如：許倬雲（1988），《中國古代文化的特質》，台北市：聯經出版事業公司。

(三) 期刊論文請依下列次序書寫：作者、出版年、論文篇名、期刊刊名、期刊卷期、頁數，如：蔡元培（1935），〈論大學應設各科研究所之理由〉，《東方雜誌》，第 32 卷，第 1 期，頁 13-14。

(四) 電子資源請依下列次序書寫：作者、出版年、論文篇名、期刊刊名、期刊卷期、上網日、網址、檢自資料庫名稱，如：曾賢熙（2006），〈唐玄宗朝御史職權的變動與吏治－附朝集使〉，《研究與動態》，第 14 期。上網日：2008.8.31，URL，檢自 CEPS 中文電子期刊服務。

八、附圖及附表：來稿圖片均限黑白，另頁置於文後。圖表則須縮版後，仍能完整清晰。圖表之說明須清楚，所使用之文字、數字及符號須與文中所述一致。

九、請以 Word 繕打文稿，電子檔案的邊界設定及字體字型等規定，請另見當期「《大葉大學識教育學報》徵稿簡則」。

《大葉大學通識教育學報》

投稿聲明書

本人_____（及共同著作人）茲以

篇名：_____

之稿件乙篇投稿 貴學報第_____期。本稿件未同時投稿其他刊物，且
內容未侵害他人之著作權，亦未以任何方式出版或發行過，特此聲明。



如有不實而致使 貴學報違反著作權或引起糾紛，本人願負一切法律責任。

此 致

《大葉大學通識教育學報》編審委員會

投稿人【第一作者】，在本論文的貢獻度佔_____%，簽名：_____

投稿人【第二作者】，在本論文的貢獻度佔_____%，簽名：_____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大葉大學通識教育學報》論文著作權讓與同意書

論文名稱：_____

著作人全名：_____

著作權人：_____ 共同著作權人：_____

立同意書人(即著作權人)茲以前開論文名稱為題之著作投稿於《大葉大學通識教育學報》第_____期，立同意書人保證本著作為原創性著作，未曾以任何形式正式出版，亦未侵及任何第三人之智慧財產權，立同意書人並擔保本著作未含有誹謗或不法之內容。

倘本著作蒙 貴學報刊登出版，立同意書人同意將本著作之著作財產權讓與《大葉大學通識教育學報》之出版單位(即大葉大學)，但立同意書人仍保留自行或授權他人非營利之教育利用，及自行集結成冊出版之權利。

倘立同意書人違反本同意書之任何條件，立同意書人應賠償出版者因此所造成之所有損害(包括但不限於訴訟費用及律師費用)。

此致 大葉大學

立同意書人：_____ (請簽名)

著作權人：_____ (請簽名)

身分證字號：

地 址：

電子郵件信箱：

☐ 本人及共同著作權人同意在論文出刊後，由出版單位置於大葉大學通識教育中心網站及論文檢索網站提供閱覽下載。

☐ 本人已獲共同著作權人之同意簽署本同意書

第一共同著作權人：_____ (請簽名)

身分證字號：

地 址：

電子郵件信箱：

第二共同著作權人：_____ (請簽名)

身分證字號：

地 址：

電子郵件信箱：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